

# 巴中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

巴政公函〔2018〕13号

## 巴中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关于深化“三办”改革规范编制办事指南的 通 知

市级相关部门（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马上办、网上办、一次办”改革，按照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对“人民群众烦心事”反映情况进行整改的通知》（巴府办函〔2018〕41号）部署，让群众对办理事项有关事宜更清楚明晰，须对办事指南进行标准化编制。请市级相关部门对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公共服务事项目录（2018年版）的通知》（川办发〔2018〕27号）、《巴中市市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18年本）》（巴府发〔2018〕7号）、巴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巴中市市级部门公共服务“三办”事项清单〉的通知》（巴府办函〔2017〕139号）文件，依照国家质检总局和国家标准委《政务服务中心进驻事项服务指南编制规范》（GB/T 36114-2018），对拟进驻市民之家的行政许可、行政给付、行政确认、行政征收等行权事项及公共服务事项编制标准化的办事指南及格式范本、示范文本，于6月20日前将纸质文件及电子文档报市政务服务和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联系人：何宇；电话：2221890；邮箱：274647378@qq.com。

---

附件：政务服务中心进驻事项服务指南编制规范

巴中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18年5月22日